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邦辉先生，高级管理人员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邦辉先生、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已通过“陕国投·聚宝盆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、“西藏信托一莱沃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陆续增持公司股票合计金额人民币8,808.95万元，增持股数9,544,2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23%。截至公告日，张邦辉先生、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增持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

- 1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长：张邦辉。
- 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：副总裁苏礼荣、副总裁朱爱民。

二、增持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，以及提振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

三、增持方式

张邦辉先生出资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设立“陕国投·聚宝盆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出资委托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设立“西藏信托一莱沃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，通过上述资产管理计划账户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。

四、本次增持实施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张邦辉先生、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增持情况如下：

增持主体	增持期间	增持途径	增持数量 (股)	均价 (元)	金额(万元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张邦辉	2017年7月17日-2017年9月29日	聚宝盆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2,850,000	9.01	2,566.71	0.37%
张邦辉	2017年7月18日-2017年9月29日	西藏信托—莱沃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259,776	9.32	242.24	0.03%
苏礼荣			3,217,212	9.32	3,000	0.42%
朱爱民			3,217,212	9.32	3,000	0.42%
合计	--	--	9,544,200	--	8,808.95	1.23%

五、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（增持主体通过资管计划间接持股）

增持主体	增持前持有股份		增持后持有股份（间接持股）	
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张邦辉	191,302,612	24.75%	194,412,388	25.15%
苏礼荣	0	0%	3,217,212	0.42%
朱爱民	0	0%	3,217,212	0.42%

张邦辉先生自2017年4月27日首次增持起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3）截至公告日，张邦辉先生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,109,77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66%。本次增持后，张邦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1,302,612股，通过资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,109,776股，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4,412,3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5.15%。

六、承诺和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张邦辉先生、苏礼荣先生、朱爱民先生承诺：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。

2、张邦辉、苏礼荣、朱爱民一起参与西藏信托—莱沃12号信托计划并在该信托计划中为一致行动人。

3、增持人员严格遵循相关规定，规避公司敏感期交易。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

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的规定。

4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5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二日